

心 是孤独的 猎手

〔美〕卡森·麦卡勒斯——著

潘聆——译



孤独是绝对的
再深切的爱也不能改变人类最终极的孤独

THE HEART IS A LONELY HUNTER



中国出版集团

现代出版社

心是孤独的猎手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心是孤独的猎手/(美)卡森·麦卡勒斯(Carson McCullers)著;潘龄译.
—北京:现代出版社,2018.2

ISBN 978-7-5143-6674-7

I. ①心… II. ①卡… ②潘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
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303544号

心是孤独的猎手

作者:(美)卡森·麦卡勒斯(Carson McCullers)著 潘龄译

责任编辑:王传丽

出版发行:现代出版社

通信地址: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

邮政编码:100011

电话:010-64267325 64245264(传真)

网址:www.1980xd.com

电子邮箱:xiandai@vip.sina.com

印刷:北京美图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:880mm×1230mm 1/32 字数:229千字

印张:12.5

版次:2018年2月第1版 印次:2018年2月第1次印刷

书号:ISBN 978-7-5143-6674-7

定价:45.00元

版权所有,翻印必究;未经许可,不得转载

Part One / 第一章

1

小镇有两个哑巴，他们总是在一起。每天清早，他们手挽着手从住所出来，一起去上班。两个伙伴很不一样。带路的总是那个肥肥胖胖的、恍恍惚惚的希腊人。每到夏天，出门时他总是穿着一件黄色或绿色马球衫，前摆被胡乱地塞进裤子里，后摆就那么松散地垂着。天冷的时候，他就在衬衫外面套上一件松松垮垮的灰毛衣。他的脸圆滚油腻，眼皮半耷拉着，嘴唇弯出柔和而呆滞的笑容。另一个哑巴是个瘦高个，眼睛里透出干练和睿智。他的穿着总是很朴素，整洁而又得体。

每天早上，两个伙伴安静地走向镇上的商业街。走到一家果品店外的時候，他们会停下来。希腊人斯皮罗斯·安东尼帕罗斯在这里打工，老板是他的表兄。他负责制作糖果和蜜饯，装卸水果，清扫店铺。每到分手时，那个瘦高个哑巴约翰·辛格总是握住希腊人的手臂，凝视他的脸颊片刻，然

后才转身离开，独自穿过马路走向他工作的珠宝店，他是那里的银器雕刻工。

傍晚的时候，两个伙伴又再次见面。辛格来到果品店，等着安东尼帕罗斯一起回家。胖希腊人常常是在懒洋洋地打开一箱桃子或者甜瓜，或者是待在商店的厨房里看报纸上的漫画。下班之前，安东尼帕罗斯会打开他白天藏在厨房货架上的纸袋，里面有他攒的各种食物样品：一些水果、糖果和一小截肝泥肠。通常在离开之前，他会慢慢地晃到商店前面装着肉和奶酪的玻璃柜旁，轻轻地滑开玻璃柜的后门，用胖乎乎的手抓些他渴望的美味。有些时候，他的表兄老板没看到他的动作。如果被看到了，就会瞪着他的表弟，苍白紧绷的脸上写满警告。安东尼帕罗斯只好难过地将食物从柜子的一角移到另一角。每当这个时候，辛格总是笔直地站着，两手插在口袋里，目光望向别处。他不喜欢看两个希腊人之间的这种场景。因为，除了喝酒和一点私底下的小确幸之外，这世上没有比吃更能让安东尼帕罗斯喜欢的事情了。

黄昏，两个哑巴一同慢慢地走回家。在家的時候，辛格总是对安东尼帕罗斯说个不停。他飞快地打着手语，表情急切，灰绿色的眼睛闪烁着明亮的光。他不停地用那双瘦长而有力的手，急切地向安东尼帕罗斯述说着一天里所发生的事。

安东尼帕罗斯半仰着，懒洋洋地看着辛格。他的手指很少动，即使偶尔动一下，也只是想告诉对方他要吃东西、想睡觉或者想要喝酒。他总是用那样笨拙的手势来表达这三个

需求。晚上，如果没有喝醉，他会跪在床前祷告。他用粗笨的手比画出“神圣的耶稣”“上帝”或者“亲爱的玛利亚”。安东尼帕罗斯似乎只会说这些话了。辛格从来弄不清楚，他的伙伴到底能明白他多少，但这好像并不重要。

在小镇商业区附近的一所小楼上，他们合租了一处住所，一共有两个房间。厨房里有一个煤油炉，是安东尼帕罗斯用来做饭的。几把普通的直背餐桌椅，那是辛格坐的。还有一个鼓鼓囊囊的沙发，是安东尼帕罗斯的专属。卧室里几乎没有什么家具，有一张安东尼帕罗斯睡的大双人床，床上铺着鸭绒被。另一张是辛格的简易折叠床。

晚饭总是要花很长的时间，因为安东尼帕罗斯喜欢吃，而且还吃得很慢。吃完饭后，胖希腊人就半躺在沙发上，用舌头慢慢地舔遍每一颗牙齿，或许是因为喜欢事物的味道，又或者是在回味刚才的美味。总之，饭后洗碗的事都是辛格来做的。

晚上，他们有时候会下象棋。辛格喜欢玩象棋，这么多年，他一直努力想教会安东尼帕罗斯下象棋。刚开始，安东尼帕罗斯对此没有兴趣，他不喜欢在棋盘上将棋子移来移去。辛格把一瓶好喝的东西放在桌子下面，每次教完棋后拿出来请他喝。胖希腊人一直搞不懂“马”的奇怪走法以及“王后”横冲直撞的凌厉步法。但是，开局的几步棋他学会了。他喜欢执白棋，要是给他黑棋，他就不玩。走完开局的几步棋后，辛格就自己和自己下，他的朋友在旁边慵懒地看着。要是辛

格执白棋大开杀戒，将黑“国王”杀死，安东尼帕罗斯就会非常得意和开心。

两个哑巴没有别的朋友，除了工作之外，他们总是待在一起。每一天都过着和前一天一样的生活。由于他们独处惯了，几乎没有什么事能扰乱他们的生活。每个星期他们去一次图书馆，辛格会在那里借一本推理小说。星期五他们会去看一场电影。发薪的日子，他们会去军需品店楼上的廉价照相馆，为安东尼帕罗斯拍一张照。他们每周固定去的就这么几个地方，镇上许多地方他们从来没有去过。

小镇在南方腹地。夏天漫长，冬天则十分短暂。夏日里天空总是湛蓝明朗，太阳肆意地射出耀眼的光芒。十一月后，冰冷的小雨接踵而至，雨后会有霜冻和短暂的寒冷。整个气候就是冬天冷暖变幻无常，夏天酷暑难当。小镇其实一点不小。主街上有好几个商业街区，大多是两三层楼的商店和办公楼。但镇上最大的建筑是工厂，雇用了镇上的大部分人。这些棉纺厂很大，生意兴隆。但大部分工人都很穷。街上行人的脸上多半是饥饿、孤寂的神情。

但两个哑巴一点也不寂寞。在家里，他们吃吃喝喝，日子过得十分惬意，辛格总是打着手语，真切地告诉伙伴他自己所有的想法。时光就这样渐渐流逝。转眼辛格三十二岁了，他和安东尼帕罗斯一起在镇上已经待了十年了。

一天，希腊人病了。他呆坐在床上，双手放在胖肚皮上，油一样的泪水从两颊滚落。辛格找了伙伴的表兄，就是果品

店的老板。他还为自己请了假。医生给安东尼帕罗斯调整饮食，说他不能再喝酒了。辛格严格地按医生说的做了。他守在伙伴的病床前一整天，做了一切他能做的，好让时间过得快一些。但安东尼帕罗斯只是气呼呼地用眼角看着辛格，一点笑容也没有。

希腊人烦躁不安，不停地抱怨辛格弄的果汁和食物不好吃。他时不时地让他的伙伴扶他下床做祷告。他跪下去的时候，硕大的臀部压在短粗的小腿上，笨拙地祈祷着“亲爱的玛利亚”，随后用手紧紧握住一个用脏兮兮的绳子拴在脖子上的黄铜小十字架。他的眼睛沿着墙壁慢慢望向天花板，里面充满恐惧。之后他会非常沉默，不许他的伙伴同他说话。

辛格非常有耐心，做了他所能做的一切。为了让伙伴开心，他画了一些小画。有一次还为他画了速写。但这张速写伤了胖希腊人的心，最后直到辛格把他的脸改得年轻英俊，头发涂成金黄，眼睛画成深蓝，他才肯和解。胖希腊人明明很满意，却一点也不肯让开心显露出来。

在辛格细心的照料下，一个星期后，安东尼帕罗斯就能重新上班了。可是，从这以后，两人的生活方式有了变化。麻烦也来了。

安东尼帕罗斯身体恢复了，但性情大变。他经常乱发脾气，晚上也不愿安分地待在家里。如果他要出门，辛格就紧紧地跟着他。每走进一个饭馆，当两人在桌边坐下时，安东尼帕罗斯就会把一些方糖、胡椒瓶或者银器偷偷地装进口袋。这

些辛格都会为他付账，才没惹出什么大麻烦。每当他为此责怪安东尼帕罗斯时，那个胖希腊人就只是看着他，诡异地笑着。

几个月后，安东尼帕罗斯的坏毛病愈加变本加厉。一天中午，他平静地从表兄的果品店走到街对面，公然对着第一国家银行的墙根撒尿。有时候，他在人行道碰到令他厌烦的人，就会用头撞他们，用胳膊或肚子挤他们。有天他走进一家商店，没付钱就把店里的落地台灯给拖了出来。还有一次，他竟然试图把看上的陈列柜里的电动火车拿走。

对辛格来说，这是一段煎熬的日子。午休时间，他不得不陪着安东尼帕罗斯去法院处理这些纠纷。辛格对法庭的程序熟稔在心，每天过着提心吊胆的生活。法院的指控五花八门：偷窃、有伤风化、人身攻击等。为了他的伙伴不被关进去，辛格想尽了办法，花光了大部分积蓄。

果品店的老板，希腊人的表兄查尔斯·帕克根本不管他的事。虽然他没有让安东尼帕罗斯离开，但他那苍白的脸总是紧绷着，一点也没想过帮他的表弟。辛格感觉查尔斯·帕克很奇怪，开始不喜欢他了。

辛格每天都处在混乱和担忧中。但安东尼帕罗斯却像没事人一样，不管发生了什么，他的脸上总是挂着漠然的笑容。辛格总觉得他这笑容里藏着某种非常微妙和智慧的东西。他从不知道安东尼帕罗斯到底能明白他多少，也根本不知道他在想什么。现在，辛格在胖希腊人的表情中总能觉察到一种狡黠和嘲弄。他会使劲地摇晃着伙伴的肩膀，直到筋疲力尽。

他一遍遍跟他沟通，想得到答案，可这一点用处也没有。

辛格所有的钱都用完了，不得不向他的珠宝店老板借钱。某一次，他没钱付保释金了，安东尼帕罗斯在拘留所里过了一夜。第二天接他出来时，安东尼帕罗斯闷闷不乐。他不想离开那里。他很享受晚餐的腌猪肉和浇上糖汁的玉米面包。新的环境和狱友令他感到愉快。

他们生活得很孤独，辛格找不到任何人帮他解脱困境。没有什么可以中断或治愈安东尼帕罗斯的恶习。在家时，他有时会做些在拘留所吃过的东西。在外面，谁也无法预料他下一步会做出什么事。

最后，一个大麻烦击中了辛格。

一天下午，他去果品店接安东尼帕罗斯，查尔斯·帕克递给他一封信。信上说他已经安排好了让表弟去两百英里外的州立疯人院。查尔斯·帕克运用他在小镇的影响力，把方方面面都搞定了。安东尼帕罗斯下周就要走了，住进疯人院。

辛格把信读了好几遍，一瞬间，他的脑子一片空白。查尔斯·帕克隔着柜台和他说话，辛格却懒得去读他的口形。最后，辛格在他随身带着的便笺簿上写下：

你不能这样做。安东尼帕罗斯必须和我在一起。

查尔斯·帕克激动地摇了摇头。他不怎么会说英语。“这不关你的事。”他一遍遍地重复这句话。

辛格知道一切都结束了。这个希腊佬担心有一天表弟会成为他的负担。查尔斯·帕克虽然不懂多少英语，他用起美元来却得心应手，他用金钱和关系，很快把表弟送进了疯人院。

辛格没有一点办法。

接下来的一个星期充斥着种种狂躁的举动。辛格不停地打着手语，拼命地说着。尽管他的手从没停下过，可他还是说不完他想说的话。他想把内心的想法都说给安东尼帕罗斯听，但没有时间了。

他的灰眼珠闪闪发光，敏捷而智慧的脸上现出过度的紧张。安东尼帕罗斯昏沉沉地看着他，辛格不知道他真正听明白了多少。

安东尼帕罗斯要走的日子到了。辛格取出自己的手提箱，非常细心地把共同财产中最值钱物品打包。安东尼帕罗斯为自己做了一顿午饭，准备在路上吃。傍晚时分，他们最后一次手挽着手，在那条街上散步。这是十一月末一个寒冷的下午，哈气在他们眼前一小团一小团地升起。

查尔斯·帕克要和表弟一起去，在站台上，他离他们远远地站着。安东尼帕罗斯挤进车厢，在前排的一个座位上笨拙地准备了半天，才把自己安顿下来。辛格从窗口望着他，双手疯狂地比画着，在最后的分别时刻，他想和伙伴多说几句。安东尼帕罗斯只是忙着检查午餐盒里的食物，根本顾不上辛格。车发动的刹那，他把脸转向辛格笑了笑。那笑容木然而遥远，就像他们早已天各一方。

接下来的几个星期恍如梦中。辛格整天都俯在珠宝店的工作台上，晚上独自走回家。他唯一想做的事就是睡觉。到家后，他就躺在自己的小床上，挣扎着打个盹。半醒半睡间，他的梦断断续续，但所有的梦里，安东尼帕罗斯都在。辛格的双手不断地抽动，在梦里，他正与伙伴热切地交谈，安东尼帕罗斯则静静地注视着他。

辛格努力回想他认识伙伴以前的岁月，努力对自己描述那时发生的事。可所有这些他努力回想起的東西却真实不起来。

他想起一件特别的事，但对他好像并不重要。辛格记得他还是婴儿时就聋了，但他从来就不是真正的哑巴。很小的时候他成了孤儿，被送进聋哑儿收养院。他学会了手语和阅读。九岁前，他就会打美式单手手语，也能打欧式双手手语。他还学会了唇读，还被教会了说话。

在学校，大家都觉得他聪明。他的功课学得比其他同学都快。但他不习惯用嘴说话，这对他来说有点不自然，他感觉自己的舌头在嘴里像一条大鲸鱼。从对方脸上漠然的表情，他能感觉到自己的声音像某种动物，使人听起来很恶心。对他来说，用嘴说话是件非常痛苦的事，而他的双手却总能打出他想说的话。二十二岁时，他从芝加哥来到这个南部的小镇，不久就遇到了安东尼帕罗斯。从那时起，他就再也没用嘴说过话。因为和安东尼帕罗斯在一起，他不需要用嘴。

其他的生活好像都不是真的，除了和安东尼帕罗斯在一

起的十年。在模模糊糊的梦境中，他的伙伴栩栩如生。醒来后，一种孤独刺穿了他的心。偶尔，他会给安东尼帕罗斯寄一箱子东西，却从没回音。几个月的时间就在如此的空虚和迷茫中过去了。

春天来了，辛格整个人变了。他无法入睡，整日焦躁不安。每到夜晚，他在屋子里茫然地打转，陌生的情绪无法发泄。只有黎明前的几个小时，他才能昏沉地陷入沉睡之中，直到清晨的阳光像一簇簇短剑，突然刺破他的眼皮。

为了消磨寂寞的夜晚，他开始在镇上四处闲逛。他再也不能忍受同安东尼帕罗斯一起住过的屋子，就去离镇中心不远的一处公寓，另租了一间破破烂烂的房间。

他每天都在同一个餐馆吃饭，那餐馆距自己的公寓有两条马路远，在长长的街道的尽头，名叫纽约咖啡馆。第一天，他简单地扫了一眼菜单后，写了一张便条交给老板：

早餐我要一个鸡蛋、一片吐司和一杯咖啡——\$0.15

中餐我要汤（随便）、夹肉的三明治和一杯牛奶——\$0.25

晚餐给我上三种蔬菜（随便，除了卷心菜）、一份鱼或肉、一杯啤酒——\$0.35

谢谢。

咖啡馆的老板看过便条，向他投去世故和警惕的目光。那是个看起来不怎么友好的男人，中等身高，一脸又黑又重

的络腮胡，显得整个脸的下半部看起来像铁做的。他通常站在吧台的角落里，双臂交叉在胸前，静静地观察咖啡馆内的一切。辛格对他渐渐熟悉起来，因为他一天三餐都待在这儿。

每个夜晚，辛格独自一人在街上闲荡。有些夜晚，刮着三月潮湿刺骨的冷风，有些夜晚，冷雨下得很大。这些对他来说都无所谓。他双手紧紧插在口袋里，步态是焦虑的。天逐渐变暖，令人昏昏欲睡。焦虑慢慢地化成了疲倦，在他身上，可以看见一种深深的平静。沉思般的安宁覆盖了他那张脸，如此的安宁通常只能在最悲伤或最智慧的脸上瞥见。是的，他仍然漫步在小镇深夜的大街小巷，沉默而孤单。

2

初夏，一个漆黑闷热的夜晚，比夫·布莱农站在纽约咖啡馆的收银台后面。午夜十二点。外面的街灯已经灭了，咖啡馆的灯光在人行道上投射出一块棱角分明的黄色长方形。街上一个人也没有，咖啡馆里还有几个人喝着啤酒、圣塔露西亚酒和威士忌。比夫不冷不热地候着，他的胳膊肘搭在柜台上，拇指点着长鼻子尖。他专注地盯着一个穿工装裤的矮胖男人，那人喝得太多了，变得狂躁起来。不时地，比夫的眼光会溜到一个独自坐在中间桌子旁的哑巴身上，当然他也会照顾那些到柜台前来的顾客。不过，最后他总是要回望那个喝醉了的穿工装裤的家伙。夜深了，比夫还在柜台后面默默地等着。最后，他巡视了一遍咖啡馆，就朝后门走去。从那可以上楼。

他小心地爬上楼梯，走进楼上的房间。里面很暗，他走